

2019 年度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破坏经济秩序案、侵犯公民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审判机关、公安机关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烟台市莱山人民检察院决算包括：院本级决算。

纳入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5.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6.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562.86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七、其他收入	7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6.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62.09
	10			39	
	11			40	
	12			41	
	13			42	
	14			43	
	15			44	
	16			45	
	17			46	
	18			47	
	19			48	
	20			49	
	21			50	
	22			51	
	23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1793.39	本年支出合计	54	1737.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65.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21.58
	28			57	
总计	29	1958.92	总计	58	1958.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793.39	1785.39					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6.15	26.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5.93	1597.93					8.00
20404	检察	1605.93	1597.93					8.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30.76	1230.7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5.17	367.17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2	99.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9.22	99.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2	95.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0	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9	62.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9	62.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43	33.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6	28.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737.34	1284.16	453.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199	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6.15		26.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2.85	1135.82	427.03			
20404	检察	1562.85	1135.82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5.82	1135.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5.03		405.0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5	86.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25	8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55	8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0	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9	62.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9	62.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43	33.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5.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86.25	86.25	
	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	62.09	62.09	
本年收入合计	9	1785.39	本年支出合计	23	1704.04	1704.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37.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18.58	218.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37.23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1922.62	总计	28	1922.62	1922.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704.04	1284.16	419.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199	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6.15		26.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9.56	1135.82	393.74
20404	检察	1529.56	1135.82	393.74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5.82	1135.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1.74		371.7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5	86.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25	8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55	8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0	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9	62.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9	62.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43	33.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6	28.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9.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6.64	30201	办公费	40.9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2.69	30202	印刷费	0.8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6.2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78	30206	电费	0.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8	30207	邮电费	7.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4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9	30211	差旅费	5.1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6.83	30213	维修（护）费	2.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4.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5	生活补助	0.4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6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7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7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2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72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28.20	公用经费合计					155.9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50	0.00	15.00	0.00	15.00	2.50	32.59	0.00	32.32	0.00	32.32	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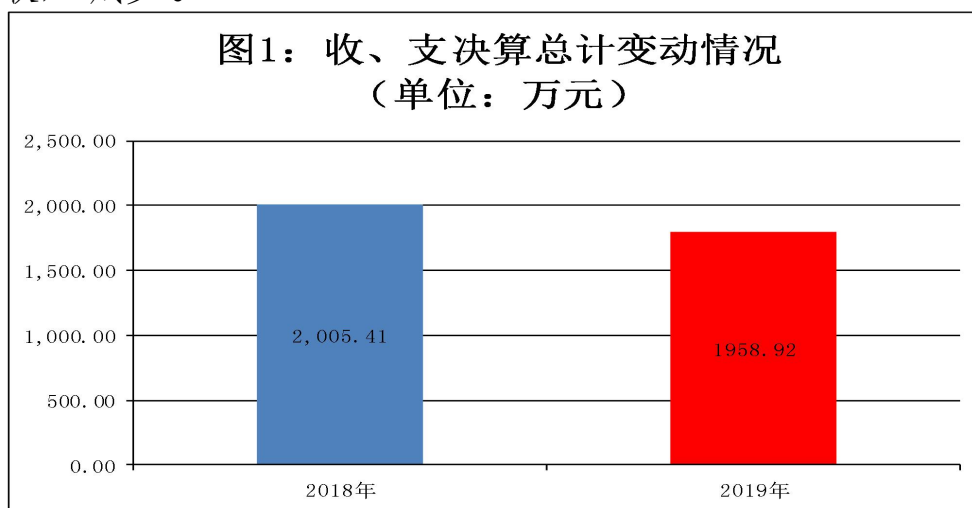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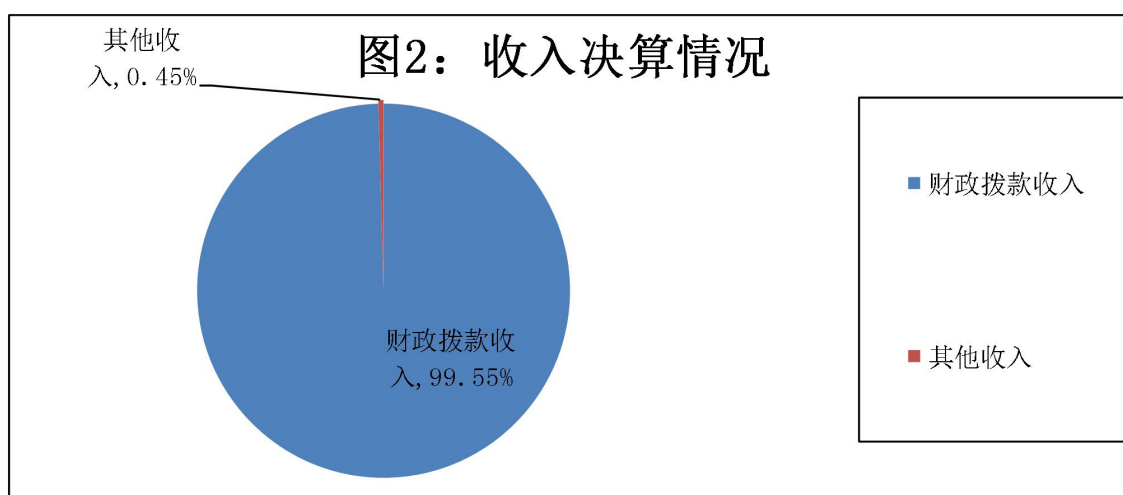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958.9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6.49 万元，下降 2.37%。主要是财政拨款减少和其他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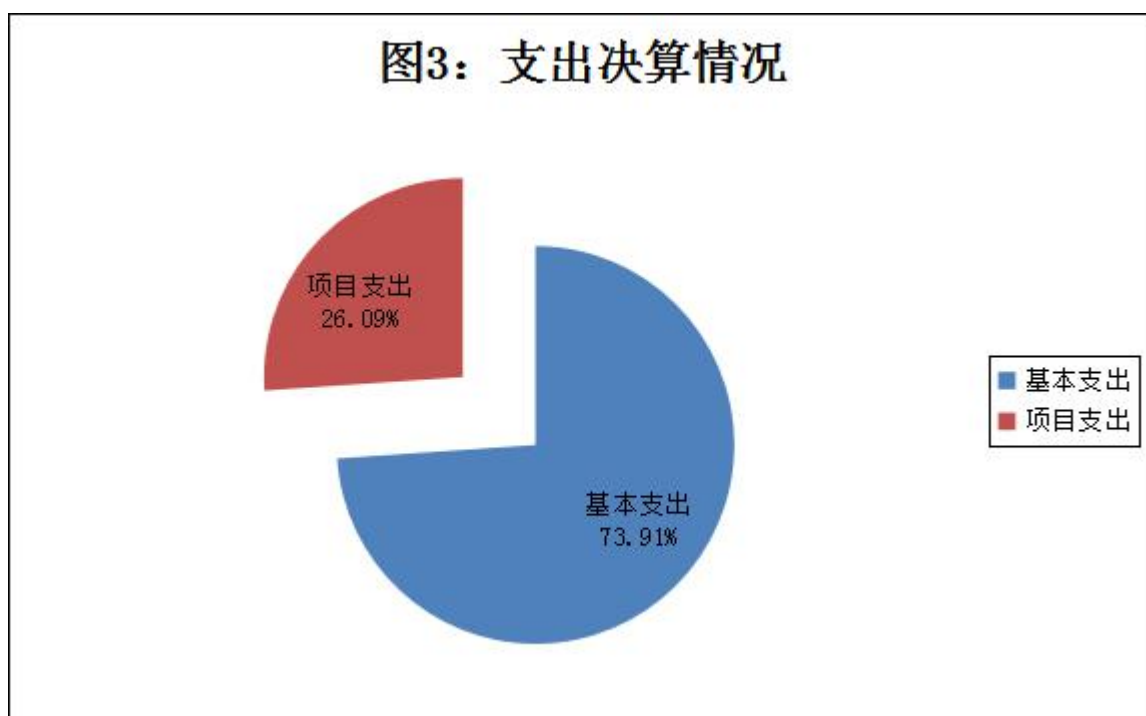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93.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85.39 万元，占 99.55%；其他收入 8.00 万元，占 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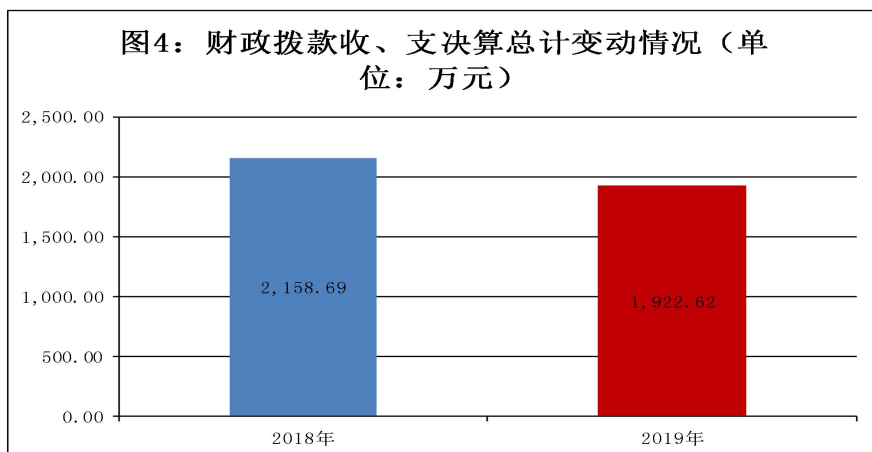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37.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4.16 万元，占 73.91%；项目支出 453.18 万元，占 26.0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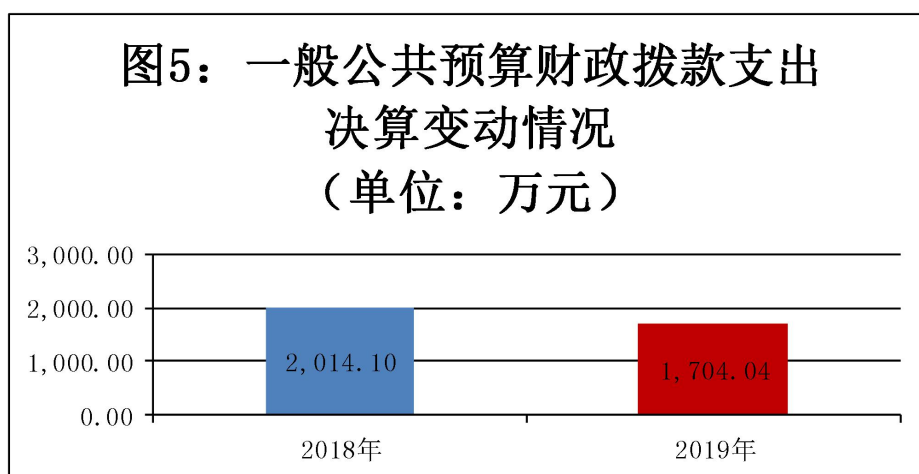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22.6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36.07 万元，下降 12.27%。主要是压缩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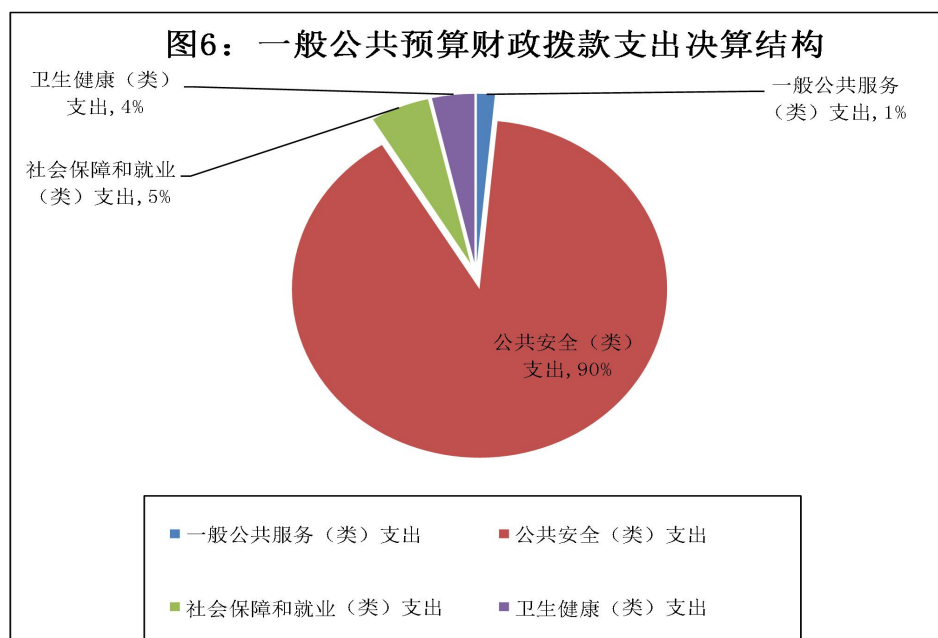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04.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08%。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0.06 万元，下降 15.39%。主要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04.04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15 万元，占 1%；公共安全（类）支出 1529.56 万元，占 9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6.25 万元，占 5%；卫生健康（类）支出 62.09 万元，占 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52.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开支，项目支出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国家赔偿的基本支出。主要反映用于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临时追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主要反映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年初预算为 1037.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办公大楼正常运行等业务的项目支出。主要反映用于商品服务支出等项目。年初预算为 56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压缩，支出减少。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专用设备购置等支出。主要反映其他类支出。年初预算为 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压缩，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莱山区检察院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主要反映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5.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缴费标准发生变化。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莱山区检察院职业年金支出。主要反映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一致。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莱山区检察院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主要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年初预算为 3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一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莱山区检察院在职人员的补充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主要反映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年初预算为 28.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284.1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128.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和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55.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共1个预算单位。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3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6.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2.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5%；公务接待费0.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

2019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09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加大，车辆燃油和维修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增加17.32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2.2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燃油费和车辆维修费用增加。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接待量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2019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32.3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99.1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19年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32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和车辆维护保养及车辆保险等支出。2019年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0.83%。其中：国内接待费 0.2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地到本院参观学习的单位人员，共计接待 3 批次、22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5.96 万元，与 2019 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烟台市莱山区院人民检察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局机关及所属单位 2019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25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19 年度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大楼运行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8，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

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

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办公大楼正常运行等业务的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专用设备购置等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 年度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大楼运行费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98	优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楼运行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125	10	5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	250	125	—	5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规范大楼运行费专项资金的使用，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目的，实现科学管理，充分发挥项目资金在本院大楼运行保障工作中的作用，确保办公大楼各项设施和设备干净整洁、保障公共财产安全，提升后勤服务保障服务管理水平，创建一流的后勤服务平台。			按照年初设定目标，本院大楼实现了有效的稳定运行，办公大楼各种设施和设备达到了干净整洁的效果，物业管理水平得到吧有效的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是否完成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申报数量	10	20	20	20	
		质量指标	是否达到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要达到的质量标准和要求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是否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目标任务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是否在预算目标控制范围内	10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实现莱山检察院干警后勤保障的顺利完成	10	1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实现办公大楼环境优美，学习和工作环境舒适良好	10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实现以合理的投入，推进精细化服务管理水平，提升后勤保障工作的品质。	10	9	10	9	精细化水平提高不够，今后工作需要更加细致、准确、到位。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是否达到绩效目标中预测的干警满意率	10	9	10	9	工作细致准确程度不够，今后及时征求干警意见和建议，对工作要求更高更细。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19 年度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大楼运行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为提高经费支出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根据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的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经费预算与执行情况，对 2019 年度大楼运行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大楼运行费项目资金预算拨付资金总额 250 万元。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预算支出
1	大楼运行费	检察院办案和技术综合楼面积约 16900 m ² ，主要内容是办公大楼卫生保洁，安全防护，绿化养护，设施设备养护维修（中央空调、高低压配电房、电梯等），水费、电费、燃气费支出等。	250
总 计			250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遵照“依法行政、科学管理、规范服务”的工作方针，努力创建“服务社会化、管理企业化、保障规范化、队伍专业化、设施现代化”的总体目标。

2. 项目 2019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办公大楼卫生干净整洁，安全防护，绿化养护，保障设施设备（中央空调、高低压配电房、电梯等）等公共财产安全，水费、电费、燃气费按时缴纳，提高后勤保障服务管理水平，创建一流的后勤服务平台。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对象是 2019 年区财政安排的大楼运行费资金 250 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办公大楼卫生保洁，安全防护，绿化养护，设施设备养护维修（中央空调、高低压配电房、电梯）等。评价基准日为 2019 年 7 月 1 日。

大楼运行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效果。通过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区级预算支出项目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判，形成评价结论，发现决策和执行中的问题，提出改进管理的意见建议。

（二）评价依据

1. 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购〔2015〕11 号）

2. 关于印发《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范》

的通知

（三）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一级、二级指标及权重依据《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鲁财绩〔2018〕7号）等文件规定，对项目总目标进行了梳理，结合项目特点和评价重点对项目的三级、四级指标及权重进行了设置。

评价工作组对大楼运行费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中期评价，为了保证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评价工作组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式，围绕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在进行绩效评价时，根据大楼运行费专项资金的特性，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通过文本资料审核，采用比较法、访谈法和公众评判法等方法获取数据并进行评价。

三、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在对大楼运行费项目资金项目进行评价的基础上，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最终评价打分，最终得分98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二）绩效分析

评价组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所有项目相关资料，以经过审核的基础数据表和相关支撑性证明材料为依据，结合现场评价结果

以及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1. 投入情况分析

投入指标从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投入指标满分 10 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资金落实到位，得 10 分。

2.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产出指标满分 50 分，四个指标综合得分 50 分，得分率为 100%。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中期评价，项目实施期 1 年。

3. 效果实现分析

效果指标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评分（大楼运行费支出 250 万预算资金，因为主要用于为办公人员提供公共服务，因而不考虑经济效益）。效果指标满分 40 分，四个项目综合得分 38 分，得分率为 95%。四个项目虽然略有不同，但普遍社会效益高于经济效益。

（三）取得的成效

1. 发挥了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的杠杆撬动效应

通过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带动了各市县区的财政资金投入和企业自有资金的投入。另一方面，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投向有助于增强社会资本的投资信心，引导各类金融机构的风险性投资方向，有助于促进产融合作模式的成熟性发展以及传统经营模式向新型商业模式的逐渐演化。

2. 提升了公共服务的能力

财政专项资金对基础公共设施改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的投入，一方面改善了创新创业基础公共设施条件，另一方面通过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引入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行政单位提供多种公共服务，提升了后勤保障服务管理水平。

（四）存在的问题

1. 申报立项规范性、精准资金投向尚需进一步完善项目申报规范性方面，区级专项资金的申报立项都较为规范。但是，专项资金如何分配有待进一步规范。

2. 对项目过程的监控尚需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专项资金下达之后使用不及时，预算执行进度慢，降低了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意见建议

一是建议强化项目主管部门对专项资金的全过程监控，建立健全专项资金使用、检查与监督的专项制度，及时跟踪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向、使用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完善项目管控制度，加强进度控制和质量控制，通过跟踪检查及时掌握项目执行进度和实施质量，确保实现预期绩效目标。